华南师范大学新聘外籍专家综合考察情况表

一、专家基本信息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
国籍		护照号		学历学位	
所学专业		专业技术资格		婚姻状况	
现单位及职务					
电子邮箱				联系电话	

二、聘用单位综合考察意见

我单位通过_____等方式，对新聘专家进行了综合考察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拟聘专家是否符合我校名誉教授聘用条件：☐ 是　☐ 否（　　）
2. 拟聘专家有无存在犯罪或处分记录：☐ 无　☐ 有（　　）
3. 拟聘专家有无存在违反师德的表现：☐ 无　☐ 有（　　）
4. 拟聘专家有无存在对华不良的言论或行为：☐ 无　☐ 有（　　）
5. 拟聘专家有无存在被其它高等学校、研究机构等被聘为名誉教授的情况：☐ 无　☐ 有（　　）
6. 拟聘专家的政治倾向、参加党派、宗教信仰等情况：

综合考察结论：

院长签名：　　党委书记签名：

（单位公章）　　（党组织公章）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三、特殊情况说明

填表说明：

1. 综合考察的基本要求：拟聘单位应视实际情况，向拟聘专家的工作（学习）单位、中国驻当地领事馆等提出书面或口头函询，并与拟聘专家进行充分沟通，对其综合情况进行全面了解，向其说明我国的法律法规要求，填写综合考察意见。
2. 综合考察的主要内容：① 核实拟聘专家的资格条件（主要包括学历学位、职称、个人经历、业绩情况等）的真实性和完整性；② 了解拟聘专家的政治倾向、参加党派、宗教信仰、遵纪守法、师德表现等情况；③ 了解拟聘专家的能力素质、工作态度、工作表现等情况。